

焦作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2019 年公开招聘教师简章

根据中共河南省委组织部、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河南省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规程》（豫人社〔2015〕55 号）和中共焦作市委组织部、焦作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的意见》（焦人社〔2017〕8 号）规定，结合学校实际，焦作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决定面向社会公开招聘教师 20 名（详见附件）。现制定招聘简章如下：

一、招聘岗位、专业及人数

详见附件《焦作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2019 年公开招聘教师岗位表》。

二、组织领导

本次公开招聘教师工作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的监督、指导下，由焦作师范高等专科学校组织实施。

三、报考条件

（一）应聘人员必须具备的条件：

1. 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
2. 拥护党和国家的路线、方针、政策，热爱并忠诚于教育事业，遵纪守法，品行端正，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
3. 学历要求：全日制硕士、博士研究生，第一学历为全日制本科（不含专升本）；
4. 年龄要求：硕士研究生年龄在 30 岁以下，1989 年 5 月 1

日(含5月1日)以后出生;博士研究生年龄在45岁以下,1974年5月1日(含5月1日)以后出生;

5. 身体健康,具有正常履行岗位职责的身体条件;

6. 在职人员报考须在网上报名相关信息项中注明在职经历,并在面试资格确认时提供单位同意报考的证明,在职中职及中小学教师报考还须由教育主管部门签署意见;

7. 尚未毕业的2019年应届毕业生报考,须提供毕业院校开具的毕业生就业推荐函,并在2019年7月10日之前取得报考岗位相应的学历学位证书和就业报到证;

8. 报考思想政治辅导员岗位,必须是中共党员,所学专业须与焦作师范高等专科学校现开设的专业一致或相近;

9. 符合岗位所需要的其他条件。

(二)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报考:

1. 曾因犯罪受过刑事处罚的人员;

2. 刑事处罚期限未满或者涉嫌违法犯罪正在接受调查的;

3. 尚未解除党纪、政纪处分或正在接受纪律审查的;

4. 曾被开除公职或学籍的;

5. 近5年在公务员招录、事业单位公开招聘考试中被认定有舞弊等严重违反招聘纪律行为的;

6. 参加“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教师特设岗位计划”服务期未满的;

7. 国家和省另有规定不得应聘到事业单位的。

四、招聘工作程序及办法

报考者按照招聘的岗位及要求报名，每人只能报考一个岗位。招聘过程中笔试、面试、体检、考察等程序均按岗位从高分到低分排序。

（一）发布招聘简章

本次招聘简章分别在焦作师范高等专科学校网站（网址：<http://www.jzsz.edu.cn/>）和焦作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网站（网址：<http://www.hajz.hrss.gov.cn>）发布。

（二）网上报名

本次招聘采取网上报名方式进行。报考者请于2019年5月13日8时至2019年5月17日18时登陆<http://www.jzsz.edu.cn/>，进入“焦作师范高等专科学校2019年公开招聘教师网上报名系统”进行网上报名。

报考者网上报名时要按要求如实填写、提交相关个人信息资料，并上传本人电子照片（近期一寸彩色免冠正面照，白色背景，格式要求：jpg格式，文件大小必须在15kb-45kb之间）。报名成功后，生成《焦作师范高等专科学校2019年公开招聘教师报名登记表》。

（三）现场确认和资格审查

1. 网上报名成功后，于2019年5月20日至5月21日，上午8:30—11:30，下午14:30—17:30到焦作师范高等专科学校人事处（焦作市山阳路998号焦作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勤政楼一楼108室）进行现场确认和资格审查，未进行网上报名的不接受现场确认。通过资格审查的人员，须交笔试考务费60元，未交费

者，视为自动放弃考试资格。

农村绝对贫困家庭和享受国家最低生活保障金城镇家庭人员报考的，可免交考试费。拟免交考试费的报考者，请在网上报名时如实填写，并于2019年5月21日前（截止当日17:00）向焦作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勤政楼人事处108室提交以下书面材料：农村绝对贫困家庭的报考人员，提交其家庭所在地的县（市、区）扶贫办出具的特困证明和特困家庭基本情况档案卡及复印件；享受国家最低生活保障金城镇家庭的报考人员，提交其家庭所在地的县（市、区）民政部门出具的享受最低生活保障的证明和低保证及复印件。

现场确认和资格审查时须提供以下材料：

（1）《焦作师范高等专科学校2019年公开招聘教师报名登记表》一份（网上报名系统自动生成）；

（2）未毕业的2019年应届毕业生，须提供毕业生就业推荐函和就业协议书；

（3）身份证、本科、硕士、博士研究生学历学位证书原件及复印件（留学回国人员还须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国外学历学位认证证书原件与复印件、学历学位证书翻译件）；

（4）报考专任教师岗位的须提供报考专业及方向的证明材料；

（5）研究生学习阶段的成绩单及复印件；

（6）报考思想政治辅导员岗位的，提供党员证明材料；

（7）本人自荐书一份。

2. 通过资格审查的人员,不能再修改报考信息。未通过资格审查人员,应根据审查意见及时补充相关报名资料并重新提交审核,补充相关报名资料截止时间为 2019 年 5 月 22 日 17:00。

通过资格审查人员名单在学校网站公布,请考生注意查询。

3. 领取准考证

通过资格审查人员务必于 2019 年 5 月 30 日至 31 日(上午 8:00—11:30,下午 14:30—17:00)到焦作师范高等专科学校人事处(勤政楼一楼 108 室)领取《笔试准考证》。届时未领取《笔试准考证》者,视为自动放弃笔试资格。

考生按照《笔试准考证》上指定的时间、地点参加考试。笔试时须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和《笔试准考证》,两证缺一不可。

4. 各招聘岗位通过资格审查的人数与招聘岗位的比例达不到 3:1 的,核减相应招聘岗位;核减后仍达不到要求的,该岗位不再招聘,考生可改报考其他符合条件的岗位,不愿改报或不符合其他报考条件的退还笔试考务费。

(四) 考试

博士研究生按人才引进程序进行,硕士研究生按下列方式进行:

1. 笔试

(1) 笔试要求:笔试采取闭卷形式进行,满分为 100 分。

(2) 笔试时间:2019 年 6 月 1 日,上午 9:00—11:00。

(3) 笔试内容:包括公共知识和教师岗位基础知识两科。笔试总分为 100 分,其中公共知识 50 分,教师岗位基础知识 50 分。

①公共知识包括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时事政治、教育法规、教师职业道德等。

②教师岗位基础知识包括教育学、心理学、教师基本技能等与高校教师职业相关的知识(其中思想政治辅导员岗位基础知识包括高校思想政治工作、学生管理、辅导员理论及实务等与高校思想政治辅导员相关的知识)。

(4)笔试成绩和进入面试人员名单在学校网站公布,请考生注意查询。

2. 面试

(1) 确定进入面试人员:根据笔试成绩,按拟聘用岗位人数 1:3 的比例从高分到低分确定进入面试人员,比例内末位出现笔试成绩并列的,同时确定为进入面试人选。达不到 1:3 比例的按实际人数参加面试确认。笔试成绩为 45 分以下(含 45 分)的、单科缺考或考试违纪的不得进入面试。

(2) 参加面试人员须持本人有效身份证原件到焦作师范高等专科学校人事处进行面试确认,通过面试确认后领取《面试通知单》。应聘者参加面试时须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和《面试通知单》。

领取《面试通知单》的时间和面试时间另行通知。未按规定时间领取的,视为放弃面试资格。放弃面试资格和未通过面试资格确认的,根据笔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递补。

(3) 参加面试人员现场抽签并按抽签顺序参加面试,当场

打分并向考生公布成绩。

(4) 专任教师岗位面试按专业分若干个面试组进行。采取课程试讲、答辩等方式进行,对应聘者自我认知、专业知识水平、教学技能、综合分析与创新、应变与解决问题、气质风度与语言表达、板书等方面进行全面考查。面试总分为100分,其中课程试讲占80分、答辩占20分。

①课程试讲:试讲内容提前1小时以抽签形式告知本人,现场备课。试讲时间15分钟。

②答辩:采用结构化面试方式进行。答辩时间10分钟。

(5) 思想政治辅导员岗位采用结构化面试方式进行,时间15分钟。对应聘者自我认知、专业知识水平、综合分析与创新、应变与解决问题、气质风度与语言表达等方面进行全面考查。

(6) 面试设置70分为最低合格分数线,面试成绩达不到70分的,不得进入下一招聘程序。

3. 考试总成绩。

专任教师岗位考试总成绩=笔试成绩 $\times$ 40%+面试成绩 $\times$ 60%;
辅导员岗位考试总成绩=笔试成绩 $\times$ 50%+面试成绩 $\times$ 50%(思想政治辅导员考试成绩男性、女性分别计算)。

面试成绩和进入体检人员名单在学校网站公布,请考生注意查询。

(五) 体检

根据考试总成绩,按报考岗位从高分到低分顺序等额确定进入体检人员。各岗位确定的体检人员最后一名考试总成绩出现

相同的情况，则按学历高者优先的原则确定进入体检人员；如学历也相同，按面试成绩高者优先的原则确定进入体检人员；如面试成绩也相同，加试面试，面试成绩高者进入体检。

体检标准及项目参照河南省教师资格管理办公室《关于印发〈河南省教师资格申请人员体格检查标准（2017年修订）〉的通知》（豫教资办〔2017〕4号）的规定进行，体检费用由报考者自理。体检不合格或未按规定时间和地点参加体检的，不得进入考察，空缺名额按考试总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等额递补。

体检结果在学校网站公布，对体检结果有疑问的，可在体检结论公布后7日内根据体检的有关规定提出复检。复检只能进行一次，体检结果以复检结论为准。

（六）考察

体检合格人员进入考察。考察由学校统一组织实施。考察阶段因考察不合格出现招聘岗位缺额的不再递补，规定时间内不能按要求提交考察材料的视为自愿放弃，因自愿放弃出现招聘岗位缺额的按考试总成绩依次递补。

（七）公示和聘用

根据考试总成绩、体检和考察情况，确定拟聘用人员并进行公示，公示期为7个工作日。公示期间，对群众反映的问题认真调查落实。公示结束无异议后，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下发聘用文件并办理聘用手续，签订聘用合同。拟聘用人员在规定的时间内不办理或因个人原因无法办理聘用手续的，取消其聘用资格。

新聘用人员实行试用期管理，试用期按有关规定执行。试用期满后，考核合格的，办理正式聘用手续，不合格的取消聘用资格，由人才市场推荐就业或自主择业。新聘用人员无论报考何岗位被聘用，都应服从学校统一安排工作，服务期至少 5 年，违约的按学校相关规定处理。

五、纪律与监督

（一）按照《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暂行规定》（原人事部第 6 号令）有关规定，严格实行任职回避和公务回避。

（二）资格审查贯穿招聘工作全过程。报考人员报名时提交的信息和公开招聘过程中提供的有关材料必须真实有效。凡发现报考人员有弄虚作假和违反招聘考试纪律的一律取消其考试和聘用资格，所造成的后果由报考者本人承担。

（三）招聘过程由纪检监察部门全程监督。无论工作人员还是报考人员在考试聘用过程中出现违纪行为，都要进行责任追究，并按照规定，予以严肃处理。

六、相关事项

（一）焦作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属事业单位，经费由财政全额供给。

（二）本次招聘的有关信息及事项通过焦作师范高等专科学校网站（网址：<http://www.jzsz.edu.cn/>）发布，不再采取其他方式通知到每位报考人员。报考者在招聘期间应及时查看招聘教师公告和信息，因本人错误理解和未及时查看等原因影响考试聘用的，责任由报考者本人承担。

(三) 凡在规定时间内, 未按照有关通知要求参加报名、资格确认、笔试、面试、体检、考察、办理聘用手续等环节的, 均视为自动放弃考试、聘用资格。

(四) 本次笔试不指定考试辅导用书, 不举办也不委托任何机构举办考试辅导培训班。

本简章未尽事宜按照国家、省、市相关文件的规定执行, 由焦作师范高等专科学校负责解释。

咨询电话: 0391-3580254 0391-3592349

监督电话: 0391-3594309

附件: 焦作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2019 年公开招聘教师岗位表
网上报名系统 (网址: <http://zj.jzsz.cn>)

焦作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二〇一九年四月十七日



附件:_____

焦作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2019 年公开招聘教师岗位表

序号	招聘岗位	岗位类别	专业及方向	数量	备注
1	专任教师	专业技术岗	会计学	1	
2	专任教师	专业技术岗	设计艺术学(数字媒体艺术设计方向)	1	
3	专任教师	专业技术岗	金融学(含:保险学)	1	
4	专任教师	专业技术岗	计算机应用技术	2	
5	思想政治辅导员	专业技术岗	学位一级学科为哲学、法学、政治学、马克思主义理论、教育学、心理学、体育学、中国语言文学、外国语言文学、新闻传播学、艺术学、数学、电子科学与技术、信息与通信工程、计算机科学与技术、环境科学与工程、园艺学、工商管理	15	1. 中共党员 2. 男性 12 名、女性 3 名
合计				20	